(上接B813版)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311,707,560,904.40	262,334,348,436.93	262,127,164,193.79	18.82	219,042,186,656.80	218,903,389,964.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2,529,395,261.07	77,184,117,667.46	77,051,117,227.52	6.93	70,347,954,076.79	70,222,401,890.01
营业收入	26,485,472,393.22	23,812,176,257.98	23,812,176,257.98	11.23	16,417,133,208.95	16,417,133,208.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81,086,737.34	7,114,445,126.12	7,155,475,872.96	0.94	6,480,848,736.09	6,442,257,096.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08,579,848.95	7,180,206,096.83	7,168,276,391.45	-2.39	5,916,141,493.07	5,866,734,425.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17,230,797.01	16,808,647,859.71	16,870,904,575.82	-14.23	8,813,879,189.09	8,830,607,140.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9	9.64	9.72	减少0.65个百分点	11.43	11.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09	0.2487	0.2501	0.88	0.2669	0.26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09	0.2487	0.2501	0.88	0.2669	0.265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6,853,129,450.44	6,850,593,884.43	5,585,319,958.81	7,196,429,09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33,884,515.62	2,082,737,409.08	919,562,402.35	1,744,902,410.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89,788,219.75	2,027,168,745.16	933,744,810.93	1,657,878,073.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3,709,073.26	3,281,588,999.22	4,626,559,140.90	2,765,373,583.6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66,44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35,06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5,959,053,400	8,040,946,600	28.09	8,000,000,000	无		国有法人
长江三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20.96	6,000,000,000	无		国有法人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0	998,000,000	3.49	998,000,000	无		国有法人
浙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0	998,000,000	3.49	0	无		国有法人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0	998,000,000	3.49	0	无		国有法人
珠海融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998,000,000	3.49	0	无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5,643,333	604,646,334	2.11	0	无		其他
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44,404,900	463,718,516	1.62	0	无		其他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50,405,941	350,405,941	1.22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11,758,808	286,241,192	1.00	0	无		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三峡投资系公司控股股东三峡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三峡资本系公司控股股东三峡集团的控股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有限公司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尚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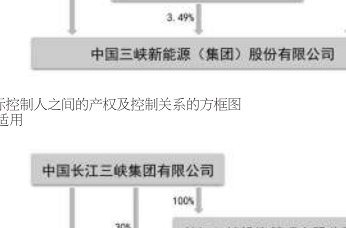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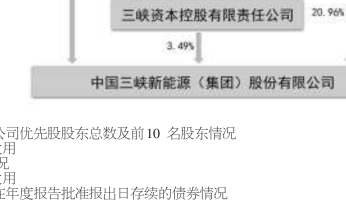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三能01	240168.SH	2028-11-09	1,000,000,000	3.08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3三峡新能SCP002	012382859.IB	2024-01-27	2,000,000,000.00	2.12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3三峡新能SCP001	012380883.IB	2023-09-05	0.00	2.25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绿色中期票据(碳中和债)	22三峡新能MTN002(碳中和债)	102281065.IB	2025-05-10	2,000,000,000.00	2.75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碳中和债)	22三峡新能MTN001(碳中和债)	102280300.IB	2025-02-21	2,000,000,000.00	2.65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绿色资产支持票据(碳中和债)	21三峡新能ABN002(碳中和债)	082101475.IB	2024-11-20	719,682,000.00	3.48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绿色中期票据(碳中和债)	21三峡新能MTN002(碳中和债)	102100964.IB	2024-05-11	1,500,000,000.00	3.45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绿色资产支持票据(碳中和债)	21三峡新能ABN001	082100238.IB	2023-12-20	0.00	3.97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1三峡新能MTN001	102100456.IB	2024-03-17	1,000,000,000.00	3.60

5.2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2023年9月5日向投资者支付自2023年3月9日至2023年9月4日期间的利息及债券本金。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绿色中期票据(碳中和债)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2023年5月10日向投资者支付自2022年5月10日至2023年5月9日期间的利息。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碳中和债)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2023年2月21日向投资者支付自2022年2月21日至2023年2月20日期间的利息。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绿色资产支持票据(碳中和债)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2023年5月22日(付息日遇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向投资者支付自2023年11月20日至2023年5月19日期间的利息及兑付部分本金;于2023年11月20日向投资者支付自2023年5月20日至2023年11月19日期间的利息及兑付部分本金。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绿色中期票据(碳中和债)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2023年5月11日向投资者支付自2022年5月11日至2023年5月10日期间的利息。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绿色资产支持票据(碳中和债)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2023年6月20日向投资者支付自2022年12月20日至2023年6月19日期间的利息及兑付部分本金;于2023年12月20日向投资者支付自2023年6月20日至2023年12月19日期间的利息及兑付剩余本金。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2023年3月17日向投资者支付自2022年3月17日至2023年3月16日期间的利息。

5.3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69.37	66.41	2.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7,008,579,848.95	7,180,206,096.83	-2.39
EBITDA全部债务比	0.11	0.12	-8.33
利息保障倍数	2.69	2.59	3.86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3年末,公司并网装机容量达到4004.44万千瓦。其中,风电1941.66万千瓦,光伏发电1982.42万千瓦。2023年度,公司完成发电量551.79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4.12%。其中,风电发电量389.56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4.75%;光伏发电量153.54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4.23%。报告期内,公司上网电量536.22亿千瓦时,其中风电上网电量377.18亿千瓦时,光伏发电上网电量150.44亿千瓦时。其中,参与电力市场交易的电量为260.78亿千瓦时,占全年上网电量的48.63%。

202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4.85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23%;营业成本118.85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9.98%;营业利润89.91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74%;利润总额90.18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0.17%;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1.81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0.94%。

2023年末,公司合并资产总额3117.08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8.82%;负债总额2162.2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4.11%;所有者权益合计954.8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8.37%,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权益825.2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93%。2023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69.37%,较上年末上升2.96个百分点。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4-021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4月28日在北京以现场并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现场及视频参会董事7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张龙董事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预案如下:
(一)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8元(含税),截至2024年3月31日,总股本为28,621,379,2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232,467,577.60元(含税);
(二)除前述现金分红外,本次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三)实施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本议案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
本议案经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体系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4)。
本议案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本议案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张龙、蔡庸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报告》。
本议案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董事2023年度报酬事项的议案》
本议案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鉴于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综合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经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投资计划与财务预算的议案》
本议案经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债券融资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定的2024年度债券融资方案,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批债券注册及发行相关事宜;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决策债券发行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自本议案经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监管部门的发行批准、许可或登记等审批文件到期之日止。
本议案经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本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张龙、蔡庸忠、赵增海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向关联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本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张龙、蔡庸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32.86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本议案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2024年度薪酬预发安排的议案》
本议案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张龙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项目公司提起确权诉讼等有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三、审阅通过《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全体董事对上述报告无异议,该项报告审阅通过。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阅。
二十四、审阅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全体董事对上述报告无异议,该项报告审阅通过。
二十五、审阅通过《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全体董事对上述报告无异议,该项报告审阅通过。
二十六、审阅通过《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全体董事对上述报告无异议,该项报告审阅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4-023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8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口径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7,181,086,737.34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口径累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未分配利润为28,981,699,457.23元,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3,245,457,737.22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8元(含税)。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28,621,379,2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232,467,577.60元(含税),占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比例为31.09%。
除前述现金分红外,本次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和股东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并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4-025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集团)及其控制的除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以外的其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以下统称三峡集团及相关子公司)、与关联法人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风科技)、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及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统称水规总院及水电建咨询)的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项目开发、建设与运营的需要而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公司具备完整独立的风能、太阳能的开发、建设与运营能力,公司的收入、利润主要来源为风电、太阳能发电业务,不会因关联交易而对控股股东及关联法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关联董事张龙、蔡庸忠、赵增海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并通过了该议案。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定,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意见:公司预计的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定价合理公允,所形成的关联交易是必要、合法的经济行为,遵循了自愿、公平、合理、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目标和股东的利益。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进行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二)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与三峡集团及相关子公司、金风科技、水规总院及水电建咨询2023年度发生的除因一方参与另一方公开招标发生的交易以外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年预计金额	2023年实际发生金额	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及商品等	三峡集团及相关子公司	46,039.03	29,817.81	-
	金风科技	5,020.99	3,600.06	-
	小计	51,060.02	33,417.88	-
向关联人出售产品、商品	三峡集团及相关子公司	145.02	0	-
	金风科技	200.00	0	-
	小计	345.02	0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三峡集团及相关子公司	1,744.98	2,930.78	-
	金风科技	6,000.00	2.52	-
	小计	7,744.98	2,933.30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三峡集团及相关子公司	126,646.51	22,891.98	实际发生少于预期
	金风科技	958.82	33.22	-
	水规总院及水电建咨询	4,561.72	295.94	-
	小计	132,167.05	23,221.14	-
合计	三峡集团及相关子公司	174,575.53	55,640.57	-
	金风科技	12,179.81	3,635.80	-
	水规总院及水电建咨询	4,561.72	295.94	-
	小计	191,317.07	59,572.32	-

说明:表格中数据加总之和与列示的合计数尾数部分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公司与控股股东三峡集团的控股子公司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峡财务)、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租赁)2023年度发生的存贷款、融资租赁等金融业务相关日常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

关联交易类型		2023年度预计交易金额	2023年度实际交易金额	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财务公司存款业务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2,500,000	830,487	根据公司资金情况和使用计划调整
	存款利率范围	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基准利率	0.405%-2.45%	-
	存款利息	25,000	5,986	-
财务公司贷款业务	贷款额度	2,000,000	373,199	根据公司资金情况和使用计划调整
	贷款利率范围	不高于国内其他金融机构提供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平均水平且不高于同期限银行贷款基础利率(LPR)	2.38%-3.95%	-
	贷款利息	60,000	13,222	根据公司资金情况和使用计划调整
支付给财务公司的手续费用及佣金		6,000	814	-
在融资租赁公司融资租赁业务	新增融资租赁本金	2,000,000	1,046,507	根据公司资金情况和使用计划调整
	融资租赁费用	150,000	52,141	根据公司资金情况和使用计划调整

(三)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2024年度公司预计将与三峡集团及相关子公司、金风科技、水规总院及水电建咨询发生的除公开招标以外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约36.95亿元(其中公司抽蓄项目拟委托中国三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建设管理,预计合同金额约20亿元),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及商品等	三峡集团及相关子公司	42,673.75	29,817.81	-
	金风科技	4,901.89	3,600.06	-
	小计	47,575.64	33,417.88	-
向关联人出售产品、商品	三峡集团及相关子公司	77.71	0	-
	金风科技	27.73	0	-
	小计	105.44	0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三峡集团及相关子公司	6,295.45	2,930.78	-
	金风科技	2,640.49	2.52	-
	小计	8,935.94	2,933.30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三峡集团及相关子公司	280,939.24	22,891.98	公司抽蓄项目新增工程建设委托管理费用
	金风科技	28,934.28	33.22	-
	水规总院及水电建咨询	3,022.75	295.94	-
	小计	312,896.27	23,221.14	-
合计	三峡集团及相关子公司	329,986.15	55,640.57	-
	金风科技	36,504.39	3,635.80	-
	水规总院及水电建咨询	3,022.75	295.94	-
	小计	369,513.29	59,572.32	-

说明:表格中数据加总之和与列示的合计数尾数部分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公司预计与三峡财务、三峡租赁2024年度发生的存贷款、融资租赁等金融业务相关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

关联交易类型		本次预计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交易金额	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财务公司存款业务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2,000,000	830,487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和资金平衡的预计
	存款利率范围	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基准利率	0.405%-2.45%	-
	存款利息	15,000	5,986	-
财务公司贷款业务	贷款额度	1,500,000	373,199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和资金平衡的预计
	贷款利率范围	不高于国内其他金融机构提供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平均水平且不高于同期限银行贷款基础利率(LPR)	2.38%-3.95%	-
	贷款利息	30,000	13,222	-
支付给财务公司的手续费用及佣金		3,000	814	-
在融资租赁公司融资租赁业务	新增融资租赁本金	2,000,000	1,046,507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和资金平衡的预计
	融资租赁费用	120,000	52,141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和资金平衡的预计

二、关联人及关联关系介绍
(一)三峡集团
1.关联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15058K
成立时间:1997年11月28日
注册地或办公地: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六合路1号
法定代表人:刘伟平
注册资本:21,150,000万元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股权投资;水力发电;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生态保护服务;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资源管理;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新兴能源、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新能源、环保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城市排水设施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监理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境内旅游业务。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2022年末(经审计)合并资产总额12,687.80亿元,负债总额6,782.94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3,839.13亿元;2022年实现营业总收入1,462.59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45.51亿元;资产负债率53.46%。
2023年9月底(未经审计)合并资产总额13,292.57亿元,负债总额7,214.38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3,975.75亿元;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总收入1,104.28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6.31亿元;资产负债率54.27%。
2.关联关系
截止2024年3月底,三峡集团直接持有公司28.11%股份,通过子公司长江三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分别间接持有公司20.96%、3.49%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三峡集团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三峡集团及相关子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二)三峡财务
1.关联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79100676E
成立时间:1997年11月28日
注册地或办公地: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南路1号楼3层302
法定代表人:程志明
注册资本:500,000万元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三峡集团
经营范围: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2023年末(经审计)合并资产总额677.70亿元,负债总额543.56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34.13亿元;2023年实现营业总收入17.31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06亿元;资产负债率80.21%。
2024年一季度末(未经审计)合并资产总额582.06亿元,负债总额444.80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37.25亿元;2024年一季度实现营业总收入3.93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53亿元;资产负债率76.42%。
2.关联关系
三峡财务是公司控股股东三峡集团直接控制的法人。三峡财务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与三峡财务的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三峡财务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三)三峡租赁
1.关联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MA06AK7U1T
成立时间:2018年3月12日
注册地及主要办公地:北京市通州区粮市街2号院5号楼成大中心2301
法定代表人:王桂萍
注册资本:500,000万元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2023年末(经审计)合并资产总额250.67亿元,负债总额196.86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53.81亿元;2023年实现营业总收入7.30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89亿元;资产负债率78.53%。
2024年一季度末(未经审计)合并资产总额271.54亿元,负债总额216.97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54.57亿元;2024年一季度实现营业总收入2.27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0.76亿元;资产负债率79.90%。
2.关联关系
三峡租赁是公司控股股东三峡集团控股子公司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三峡租赁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与三峡租赁的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三峡租赁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四)金风科技
1.关联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000299937622W
成立时间:2001年3月26日
注册地及主要办公地: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上海路107号
法定代表人:武钢
注册资本:422,506.76万元
主要股东: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18.28%)、新疆风能有限责任公司(11.78%)、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11.50%)、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8.88%)
经营范围: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生产销售及技术引进与开发、应用;建设及运营中试型风力发电场;制造及销售风力发电机零部件;有关风机制造、风电场建设运营方面的技术服务与技术咨询;风力发电机组及其零部件与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2023年末(经审计)合并资产总额1,434.95亿元,负债总额1,032.66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376.10亿元;2023年实现营业总收入504.57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31亿元;资产负债率71.96%。
2024年一季度末(未经审计)合并资产总额1,420.32亿元,负债总额1014.64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378.94亿元;2024年一季度实现营业总收入69.79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33亿元;资产负债率71.44%。
2.关联关系
截止2024年3月底,公司直接持有金风科技8.96%股份,是公司重要参股公司,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金风科技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与金风科技的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金风科技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五)水规总院
1.关联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400014030L
成立时间:1950年
注册地:北京市西城区六铺炕一区北小街2号
主要办公地: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甲57号
法定代表人:李昇
注册资本:8,178.00万元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勘测设计业务、项目审查。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2023年末(经审计)合并资产总额17.28亿元,负债总额11.58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5.71亿元;2023年营业总收入6.73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5亿元;资产负债率66.98%。
2024年一季度末(未经审计)合并资产总额17.97亿元,负债总额12.01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5.96亿元;2024年一季度实现营业总收入0.93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0.25亿元;资产负债率66.83%。
2.关联关系
水规总院的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担任董事,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水规总院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与水规总院的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水规总院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六)水电建咨询
1.关联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0630 3F
成立时间:1987年7月28日
注册地或主要办公地:北京市西城区六铺炕一区北小街2号
法定代表人:王忠耀
注册资本:45,200万元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规划设计、科研、技术咨询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2023年末(经审计)合并资产总额20.70亿元,负债总额10.62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0.08亿元;2023年营业总收入4.24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31亿元;资产负债率51.30%。
2024年一季度末(未经审计)合并资产总额20.34亿元,负债总额9.93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0.41亿元;2024年一季度实现营业总收入0.77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0.33亿元;资产负债率48.81%。
2.关联关系
水电建咨询持有公司1.00%股份,是公司的股东之一,并向公司派出一名董事。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水电建咨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与水电建咨询的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水电建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公司与三峡集团的日常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三峡集团及相关子公司与公司相互提供产品及服务,包括:(1)产品供应类:办公用品、工程设备物资、备品备件、配件、设备等产品;运输(包括汽车及货车);原材料;燃料;矿物;动力等产品。(2)服务类:委托管理资产和业务、勘察设计服务、施工服务、监理服务、运行维护服务、科研服务、技术服务、运营管理服务、CDM咨询服务、招投标服务、物资代管服务、金融服务、信息服务;后勤服务及其他非营业性的劳务;通讯服务、出版传媒服务、差旅服务、房屋租赁、物业服务及其他相关或类似的生活服务等服务。
定价原则和依据:各项产品或服务的价格,须按下列标准和顺序确定:(1)政府定价;(2)若无政府定价的,执行在政府指导价格范围内的合理价格;(3)若无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的,执行市场价(含招标价);(4)前三者均无或无法在实际交易中适用以上价格的,执行协议价。
(二)公司与三峡财务的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甲方)与三峡财务(乙方)于2022年6月23日经甲方股东大会批准后,于2022年8月5日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协议自双方盖章及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自批准生效后3年止。根据签订的协议约定,乙方为甲方提供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存款与结算、授信额度、委托贷款、财务顾问等服务。乙方每年向甲方提供授信额度不超过300亿元。在授信期间内,甲方可循环使用授信额度。
定价原则和依据:甲乙双方承诺定价遵循公开合理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且原则上不偏离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任何一方不得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另一方的利益。具体的定价原则如下:
1.存款的利率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基准利率。
2.乙方向甲方提供的贷款利率参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或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报出的最近一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考虑浮动幅度确定,实际执行利率不高于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向甲方提供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平均水平。
3.结算业务涉及的劳务费、委托贷款费用、开立承兑汇票、信用证和保函收取的费用,按各具体合同的规定执行,不高于可比的行业平均水平。
4.财务顾问的收费标准不高于同行业标准,由双方商定执行。
(三)公司与三峡租赁的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根据业务实际需要,与三峡租赁办理融资租赁等业务并签订相应合同。双方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且原则上不偏离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且不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任何一方不得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另一方的利益。
(四)公司与金风科技的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除依法公开招标向金风科技采购风力发电机组及其零部件、新能源服务外,根据业务实际需要,通过非公开招标方式向金风科技采购风机零部件、新能源服务、运维服务等。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将根据具体业务需要,与金风科技及其子公司按照市场价格,按次签订相应合同并进行交易。
(五)公司与水规总院及水电建咨询的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向水规总院及水电建咨询采购主要为新能源咨询服务。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将根据具体业务需要,与水规总院、水电建咨询按照市场价格,按次签订相应合同并进行交易。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三峡集团及相关子公司能够为公司新能源业务发展提供咨询、监理等服务和相关产品,三峡财务、三峡租赁能够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和资金支持;金风科技能够为公司风电业务发展提供风电产品及相关服务;水规总院及水电建咨询能够为公司水电、风电、太阳能发电等项目的规划方案、工程质量安全等方面提供技术咨询及服务。为满足项目开发、建设与运营的需要,公司与三峡集团及相关子公司、金风科技、水规总院及水电建咨询持续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必要的。
公司与三峡集团及相关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执行国家相关规定,有政府定价的,直接适用此价格;无政府定价的,由交易双方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共同协商定价,保证了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与金风科技、水规总院及水电建咨询按照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资产、业务,在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关联人保持独立,具备完整独立的风能、太阳能的开发、建设与运营能力,公司的收入、利润主要来源为风电、太阳能发电业务,公司不会因关联交易而对控股股东及关联人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4-022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4月28日在北京以现场并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应到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志民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预案如下:
(一)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8元(含税),截至2024年3月31日,总股本为28,621,379,2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232,467,577.60元(含税);
(二)除前述现金分红外,本次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三)实施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和股东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并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一)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
(二)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三)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没有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报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地对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4)。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一)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
(二)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三)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没有发现参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关于公司监事2023年度报酬事项的议案》
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阅通过《关于2023年度关联交易的报告》
全体监事对上述报告无异议,该项报告审阅通过。
十、审阅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情况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全体监事对上述报告无异议,该项报告审阅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4-026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向关联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子公司拟向控股股东的子公司申请欧元借款,金额不超过3,600.00万欧元。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关联交易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发生的除日常关联交易外的关联交易共13次,累计交易金额为324,909.76万元,除豁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外,累计交易金额为162,858.7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97%;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交易0次。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保障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三峡新能源(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公司)资金需求,香港公司拟向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集团)的子企业三峡惠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惠宁)申请欧元借款不超过3,600.00万欧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本金,期限1年,利率不超过3个月Euribor+0.75%(浮动利率)。
2024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并通过了该议案。
至本次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发生的除日常关联交易外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324,909.76万元,除豁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外,公司与三峡集团及其子公司累计发生的交易金额为162,858.7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97%。
二、关联人介绍
(一)关联人关系介绍
三峡惠宁为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财香港)全资子公司,三财香港为长江三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江三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三峡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且持有三峡能源20.86%股份。三峡惠宁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情形,为公司关联法人。
(二)关联人
企业名称:三峡惠宁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3年7月10日
注册地或办公地: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28号金钟汇中心
法定代表人:张姝
注册资本:100万欧元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直接股东为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负责三财香港的欧元资金运营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三峡惠宁是三财香港于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定位为三财香港的欧元业务操作平台,三财香港以2023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将所持欧元资产及负债无偿划转至三峡惠宁公司。目前三峡惠宁公司暂无最近一年财务报表。
截至2024年3月末,三峡惠宁(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为人民币78.14亿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50.86亿元,资产负债率为65.09%;2024年1-3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5,888.98万元,利润总额为人民币4,211.68万元。
(三)关联人主要股东情况
企业名称: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4年12月4日
注册地或办公地: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28号金钟汇中心
法定代表人:刘希普
注册资本:2,637.50万美元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直接股东为长江三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三峡集团境外资金集中管理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末,三财香港(未经审计)合并资产总额为人民币363.65亿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350.16亿元,资产负债率为96.29%;2023年营业总收入为人民币13.97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5.76亿元。
2024年3月末,三财香港(未经审计)合并资产总额为人民币364.20亿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350.02亿元,资产负债率为96.11%;2024年1-3月营业总收入为人民币3.19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0.85亿元。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在参考市场行情的基础上,经双方平等协商确定本次借款利率不超过3个月Euribor+0.75%,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是为了保障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公司偿还银行借款本金的资金需求,是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向公司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行为。通过此次交易,可以充分发挥控股股东的资金优势和支撑作用,提高公司子公司的资金保障能力和债务风险防控能力,符合公司的利益和诉求,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进行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龙、蔡庸忠回避表决。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三峡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发生除日常关联交易外的交易金额为324,909.76万元。除下列关联交易外,其他关联交易已披露或在临时公告中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2023-061、2023-062、2023-069、2024-005、2024-006)。
1.2024年3月7日,公司2024年第5次董事长专题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与关联人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按照51%:49%的股权比例,对三峡新能源发电(宁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公司对应出资6,265.57万元。
2.2024年3月18日,公司2024年第11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与三峡集团云南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按照51%:49%股权比例合资成立三峡永胜县发电有限公司(以实际工商注册名称为准),注册资本100万元,公司对应出资51万元。
3.2024年3月25日,公司2024年第8次董事长专题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收购湖北能源持有的三峡集团(营口)能源投资有限公司65%股权,关联交易金额共计10,329.16万元。
特此公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4-027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机构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王国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股东)238人,注册会计师2,272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836人。
2023年度业务总收入:34.83亿元
2023年度审计业务收入:30.99亿元
2023年度证券业务收入:18.40亿元
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75户
服务涉及的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2023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6.63亿元
2023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2户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三)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4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5人次、自律监管措施13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50人。
二、项目成员信息
(一)基本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姜波
2010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9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从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超过3家。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刘阳阳
2018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22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从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超过2家。
3.拟安排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侯波
2010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9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从业。
(二)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三)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四)审计收费
2024年度的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32.86万元,审计费用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较上一期审计费用无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认为:公司拟继续聘请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行业资质,业绩丰富,其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诚信状况均符合要求,并且具有服务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业绩,具备为公司提供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4-024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下转B815版)